台灣護理學會

實證文獻書寫武功祕笈工作坊(北區)

Workshop on Writing Evidence-Based Literature

【研習會代碼:114053 護理師(士)繼續教育積分:專業課程申請中】

一、 辦理目的: 旨在介紹本會實證健康照護知識 A 類綜整、B 類應用文章投稿的書寫方法,引

領學習者透過具結構化的方式精進實證文章之撰寫,讓學習者了解如何開始撰寫系統性實證文章及資料庫搜尋,以及製作文章評讀後之表格等,進而綜整系

統性實證撰寫之資料,期能培育學習者具備撰寫實證相關文章之能力。

二、 辦理單位: 台灣護理學會卓越中心知識轉譯組

三、 辦理日期: 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8:30~12:30

四、 辦理地點: 台灣護理學會九樓國際會議廳(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81 號 9 樓)

五、 參加對象: (一)限本會活動會員 70人,可個人或組隊參加 (2~3人一組), 若報名人數未

達30人則取消辦理,實際錄取名單以網站公告為主。

(二)因工作坊著重討論及實作,學員報名時請先提供題目及 PICO,以利分組。 歡迎曾投稿台灣實證醫學學會/台灣實證護理學會口頭或海報發表者、學校

研究生或醫院護理部推薦,也歡迎有興趣的初學者參加。

(三)請學員自備電腦以利課程中撰寫及修改文章(一組至少一台)。

六、報名費: 免費(午餐自理)

七、 課程內容: (本會辦理之研習活動須完成全程課程後,始得到認證積分時數)

時間	分鐘	內容	主講者
8:30~9:00	30	簽到	
9:00~9:10	10	致歡迎詞及工作坊簡介	范君瑜召集人
9:10~9:30	20	A/B 類指引:投稿一路暢行	葉美玲委員
9:30~10:00	30	分組撰寫(一)	范君瑜召集人
			林小玲委員、陳可欣委員、
			李玲玲委員、梁鈞瑜委員、
			蔡芸芳委員、郭雅雯委員、
			葉美玲委員
10:00~10:10	10	休息	
10:10~10:30	20	文獻搜尋:學會搜尋,讓證據無所盾形	李玲玲委員
10:30~10:50	20	文獻評讀:資料會說話,讓你讀懂文獻背後 的臨床價值	梁鈞瑜委員
10:50~11:50	60	分組撰寫(二)	范君瑜召集人
			林小玲委員、陳可欣委員、
			李玲玲委員、梁鈞瑜委員、
			蔡芸芳委員、郭雅雯委員、
			葉美玲委員
11:50~12:30	40	綜合討論	范君瑜召集人
			林小玲委員、陳可欣委員、
			李玲玲委員、梁鈞瑜委員、
			蔡芸芳委員、郭雅雯委員、
			葉美玲委員
12:30~		簽退(填寫線上課程滿意度調查表)	

響應環保節能減碳,不提供紙本講義,請攜帶智慧型手機/平版以下載電子講義

八、 講員簡介:(依授課順序排列,本會保留課程異動之權利)

范君瑜 台灣護理學會副理事長暨知識轉譯組召集人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特聘 教授暨校長

葉美玲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護理系暨研究所特聘教授

林小玲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、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督導長

陳可欣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、臺北醫學大學學士後護理學系副教授、考科藍台灣 研究中心副主任暨執行長

李玲玲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護理學系副教授

梁鈞瑜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、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副教授

蔡芸芳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、長庚大學護理學系特聘教授

郭雅雯 台灣護理學會知識轉譯組委員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嘉義分部護理系 (所)主任暨所長

九、研習會會場地圖指引:



請於上海銀行/安泰銀行中間的玄關(下圖紅框處),搭電梯上樓。



交通資訊

◎搭乘捷運:搭乘捷運紅線「淡水—象山」至**信義安和站**(R04),至信義安和 5 號出口出站後,往101方向步行約1~2分鐘。

◎搭乘公車:至〔信義通化街口〕下車(歡迎使用大臺北公車取得最新公車資訊)。

Google 地圖資訊:連結

台灣護理學會

【實體】研習活動上課須知及簽到退注意事項

1140321

- 一、請學員當天務必攜帶身分證/健保卡辦理簽到/退。
- 二、簽到/退規定:
 - (一)全天研習活動,學員需於上、下午第一堂課開始前辦理<u>簽到</u>,課程全部結束 後辦理簽退,共需完成3次。
 - (二)半天研習活動,學員需於第一堂課開始前辦理<u>簽到</u>,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<u>簽</u> 退,共需完成2次。
 - (三)<u>第一堂課程上課後 15 分鐘內未到,或最後一堂課程結束前 15 分鐘提早離席</u>者,恕不受理簽到/退。
 - (四)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,本會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。
- 三、課程結束後,敬請於規範時間內填寫滿意度調查問卷,以利本會做為日後規劃課程之參考。
- 四、不得以他人頂替上課、簽到或簽退,違者經查獲將取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 分。
- 五、本課程不發予研習會證明書。請學員於活動當天依規定辦理簽到與簽退。完成 課程者,本會將主動上傳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公務人員時數。學員可於課 程結束一個月後,登入衛生福利部「護助 e 起來」網站

(https://nurse.mohw.gov.tw)查詢。如對個人護產積分有任何疑問,請洽衛福部客服專線:(02)7737-2949。如需護助平台註冊操作相關諮詢,請聯繫:(02)8590-6666分機7105。